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owkingtech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 濠暎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40)

####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由濠暎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作出。

#### 授出購股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授出日期」），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向本集團若干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以及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統稱為「承授人」）提呈授出22,5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合共22,5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及各承授人於接納購股權時支付人民幣1.0元（「授出」）後，方可作實。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相當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授出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22,5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均賦予其持有人認購一股股份的權利。

- 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 : 每股1.56港元，以下列各項的較高者為準：
- (i) 股份於授出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所列的收市價每股1.56港元；及
  - (ii)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每股1.53港元。
-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 1.56港元
- 購股權的行使期 : 購股權的行使期將受限於王女士、馮先生及王先生的各自授出函件(及其項下規定的各自歸屬期)，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超過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且購股權將於有關行使期屆滿時失效。
- 購股權的有效期 : 自授出日期起至二零三三年三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止為期十年。有條件授予馮義晶先生(「馮先生」)、王軍先生(「王先生」)及王者師女士(「王女士」)的購股權須待本公司獨立股東(「獨立股東」)於本公司將召開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 購股權的歸屬期 : 在承授人各自授出函件所列的歸屬條件的規限下，購股權將按如下方式於三年內分三期歸屬予承授人：
- 就向承授人(不包括王女士、馮先生及王先生)授出而言**
- (i) 授予各承授人的三分之一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起計12個月屆滿後的任何時間歸屬；
  - (ii) 授予各承授人的三分之一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起計24個月屆滿後的任何時間歸屬；及
  - (iii) 授予各承授人的三分之一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起計36個月屆滿後的任何時間歸屬；

*就向王女士、馮先生及王先生授出而言*

- (i) 分別授予王女士、馮先生及王先生6,652,097份、3,663,416份及934,487份購股權，且授予彼等各自的750,000份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起計12個月屆滿後的任何時間歸屬；
- (ii) 授予彼等各自的750,000份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起計24個月屆滿後的任何時間歸屬；及
- (iii) 授予彼等各自的750,000份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起計36個月屆滿後的任何時間歸屬。

**績效目標及回補機制** : 購股權概無附帶績效目標亦無回補機制。

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及留住承授人，讓彼等享有本集團因彼等付出努力及對本集團作出貢獻而取得的成就。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認為，績效目標屬不必要，原因為(i)購股權的價值受限於股份的未來市價，而股份的未來市價取決於承授人會直接作出貢獻的本集團業務表現；及(ii)購股權受限於上文所述的歸屬期及若干歸屬條件，這可確保激勵承授人為本公司的發展作出貢獻。此外，薪酬委員會認為，鑒於購股權計劃已規定購股權失效及註銷的各種情況，可充分保障本公司利益，回補機制屬不必要。

因此，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在並無額外績效目標及回補機制的情況下，授出購股權可使承授人的利益與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的利益達成一致，激勵承授人於本公司的未來持續競爭力、經營業績及發展方面作出努力，並加強彼等長期服務本公司的承諾，此亦符合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 財務資助

: 本集團尚未向承授人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促進購買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股份。

於所授出的合共22,500,000份購股權中，(i)合共4,5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本集團的十名僱員，及(ii)合共18,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下列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或主要股東：

姓名	於本公司擔任的職務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王女士	行政及人力資源總監、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	8,902,097
馮先生	財務總監兼執行董事	5,913,416
王先生	技術總監兼執行董事	3,184,487
其他僱員		<u>4,500,000</u>
總計		<u><u>22,500,000</u></u>

###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及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向上述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或主要股東各自作出的授出已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馮先生、王先生及王女士均已就批准向其授出購股權的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董事於購股權中擁有任何權益，因此，概無其他董事就有關授出購股權的董事會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D(1)條及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倘向一名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會導致於截至授出當日(包括該日)止的12個月期間向有關人士已授出及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合共佔已發行股份逾1%，則有關購股權授出必須另行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有關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3)條及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倘於截至授出當日(包括該日)的任何12個月期間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授出的購股權(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已失效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超出有關類別已發行股份的0.1%，則有關授出必須獲獨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由於(i)建議向王女士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於截至授出當日(包括該日)的12個月期間佔已發行股份逾0.1%及有關授出於12個月期間會超出已發行股份的1%；及(ii)向馮先生及王先生各自授出的購股權於12個月期間會超出已發行股份的1%，因此，建議向王女士、馮先生及王先生授出分別附有可供認購8,902,097股、5,913,416股及3,184,487股新股份權利的購股權須獲獨立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會上(i)王女士、馮先生、王先生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批准向王女士、馮先生及王先生各自授出購股權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及(ii)此外，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亦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批准向王女士授出購股權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截至本公告日期，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承授人為(i)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本公司的關連人士；(ii)擁有已授出及將授出購股權及獎勵超出上市規則第17.03D條項下1%個人限額的參與者；或(iii)擁有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各承授人已授出及將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超出已發行股份0.1%的本公司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

授出購股權後，根據購股權計劃概無可供未來授出的股份。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向王女士、馮先生及王先生有條件授出購股權的進一步資料的通函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濠暎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平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平博士、王者師女士、馮義晶先生及王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顧炯先生、楊海先生及方和先生。

\* 僅供識別